

「美」裴帕·拉希莉著 吴冰青 卢肖慧译
《同名》
浙江文艺出版社

果戈里的咒语

□张怡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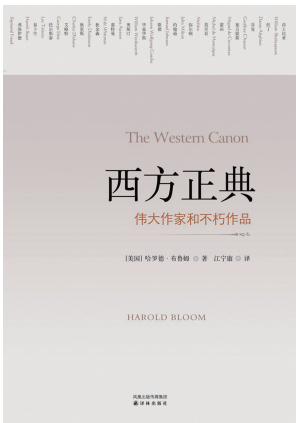
我在离开家乡外出求学的时候，成为了裴帕·拉希莉的读者。当时我很喜欢她的短篇小说集《不速之地》。故事说的是一个失去妻子的丈夫，犹豫该不该与女儿同住，在这犹豫的过程中，他回忆起自己背井离乡、回忆起身为一代移民与子女在生活方式中的巨大隔阂。

相较之下，《不速之地》中那些幽微的伦理冲突和认同矛盾，到了长篇小说《同名》中得到了激化。同样是印度裔的精英移民家庭，父亲艾修克出生于1939年，毕业于麻省理工大学电子工程系，后来成为大学教师。他的妻子阿西玛，出生于故乡古老印度加尔各答“包办婚姻”的习俗，后来成为家庭主妇。艾修克少年时喜欢阅读果戈里的小说，又因为经历了一场火车事故，对“果戈里”这个名字有了特殊的情怀。阿西玛第一个孩子时，承袭加尔各答的习俗，需要等待祖母取名，但祖母信件迟迟收不到，两人取法在美国的医院为孩子办理出院，艾修克暂时给孩子取了个小名，就叫“果戈里”。这个名字一直沿用到孩子需要办理社会保障，他们依然没有收到祖母的信件，直到从遥远的家乡得知，祖母已经失智。在加尔各答，为新生儿取名是很重要的仪式，同样重要的仪式，还包括孩子吃的第一顿饭之类。阿西玛秉持着故乡所有的习俗，包括节假、育儿、饮食，她兢兢业业在波士顿过着印度的生活，虽然和丈夫完全没有美国式的亲密，但他们合理的分工和深切的互信，为家族在异乡的延续提供了很好的保障。真正的矛盾发生在果戈里身上，小男孩很讨厌这个名字，因为它并不是一个印度名字，甚至不是果戈里本人的名，而是他的姓氏，果戈里姓尼古拉。他需要跟学校老师和朋友一遍一遍解释，一个印度移民家庭为什么要给孩子起一个俄国人的名字。甚至在学校生命教育实践，去墓地寻找和自己同名人的活动中，他也无法找到和自己同名的死者。这个名字，并没有给他带来比拟俄国文豪的荣誉，而是带给他苦恼，无论是课堂上还是恋爱上。果戈里选择在大学入学时改名，殊不知，命名像一个咒语一般依然无法使他挣脱固有的命运。一方面，他可以用一个新名字在大学开始新生活、与美国女友恋爱；另一方面，印度裔家庭神秘的血统力量、宗族力量，总在一些琐碎的问题上折磨着他的神经，例如过不过圣诞节、或原则上父母不支持儿女和美国人通婚。尽管作为移民二代，他们生在美国，已经具有美国认同，但父母依然保守地认为，和美国人结婚不会有好下场。

果戈里叛逆地不选择律师、医生等印度裔家庭热衷的职业，而是成为了一名建筑设计师。他换了很多女友，却没有一个人是印度裔。他自作主张的事，包括不与父母同州居住，不参与任何同乡会、不和父母打电话，不听从父母的任何建议，直至他遇到了一位改变他命运的女友麦可欣，一个纽约富裕家庭的女儿。他几乎完全将自己融入到他家族的生活中，他喜欢他父母的谈吐品位、喜欢他们直接表达爱意的生活方式、他们朝夕相处，他们点燃并拯救了他的认同问题，直至他与麦可欣家族在郊外度假时，收到了父亲心脏病突发突然离世的消息。出于悲伤和内疚，他选择与麦可欣分手，更出于深邃幽微的羞耻感作祟，他甚至与母亲介绍的同乡女孩毛舒米结婚。毛舒米有着与他相似的童年和少年期，同样反感被诅咒的包办婚姻，却因为美国爱人的逃婚，回到了命定的秩序中。然而，这机械的妥协并未换来父母辈稳定的婚姻。毛舒米的出轨结束了果戈里对于所有认同冲突的逃避，他又不得不回到孤独的生活轨道中，重新寻找生活的秩序。

小说里的人物，符合我们对于移民刻板印象的想象。一代移民的隐忍、刻苦、格格不入，与二代移民内心的彷徨被刻画的淋漓尽致。简单说起来，果戈里和毛舒米始终没有超越父辈，“不管是好是歹，他们能够离开他们原先的家庭。”而这种勇猛并非没有代价，我们可以在《不速之地》中读到作者另外的解释：“他很清楚自己也因迁居美国而离开了父母。为求上进与追求事业，他舍弃了父母……当他自己的父亲命在旦夕、当他自己的母亲无人照顾时，他自己又做了什么？”父亲艾修克对果戈里的喜爱并非来自自己浅薄的艺术鉴赏，小说中多次提到的小说《外套》，是艾修克在公务员阿卡基亚压抑、节俭、奉公守法的生活态度中看到了可怜的自己。他把这本书题字送给了儿子，儿子却在他生命结束后，才真正读懂这第一份礼物的期望。

名字，是一种期望函数，命名既是礼物，也是命定的苦难，正如小说中所写，“一种无法摆脱的负担。”



「美」哈罗德·布鲁姆著 译林出版社
《西方正典》
江宁康译

“布鲁姆·崇拜莎士比亚·雷龙”

□育邦

哈罗德·布鲁姆是一名孜孜不倦的读者，被认为是“西方传统中最有天赋、最有原创性和最有煽动性的一位文学批评家”。他是大学教授，一辈子身处象牙塔，但他的阅读、他的视野和他的研究几乎都是与大众读者密切相关的。我以为，他所获得的令人羡慕的读者缘是对他几十年如一日专注于阅读的奖赏。当然，我们也服膺他是一位称职的艺术批评家，就是托尔斯泰所说的那种能够“引导读者深入艺术本身，穿越无尽关联构成的迷宫，乃至最终触及支撑艺术内部关联的法则”的批评家。他是经典读者的典范，对文学经典作品阅读充满热情。只要打开他的书，你就会发现他对于文学的忧虑是一种叫人上瘾着迷的麻醉剂，令人如痴如醉，欲罢不能。

我有一套秘密的游戏卡片，每一位作家对应着一种动物，譬如福楼拜与蜥蜴、卡夫卡与甲虫、纳博科夫与蝴蝶、博尔赫斯与老虎、巴别尔与马，今天我欣喜地发现又增加了一张新卡片：布鲁姆与雷龙。布鲁姆是传播经典文学的布道者，他写下一系列关于经典的福音书，评论家M.H. 艾布拉姆斯认为：“读他的评论就像在读石火电光般的经典。”他不愿意与平庸的作品为伍。在功成名就的晚年，他语气平淡地告诉我们：“我快七十岁了，不想读坏东西如同不想过好日子……我们肯定不欠‘平庸’任何东西，不管它打算突出或者代表什么集体性。”

面对经典，布鲁姆时刻向“发现的无序”和“无序的发现”敞开怀抱。他的“辨章学术，考镜源流”具有一定随意性，率意为之，偶然的契机会触发他写下一本书。他体察到众多作家的“焦虑”，他得意于自己的“误读”，他深入探究伟大作家的灵魂，他沉溺于不朽作品之间关联的迷宫……

哈罗德·布鲁姆热爱诗歌，他洞悉诗歌中许多不为人知的奥秘，但奇怪的是，他并没有成为一名诗人。他是莎士比亚门下最为忠实的“走狗”，他有时欢快地自称是“布鲁姆·崇拜莎士比亚·雷龙”，莎士比亚是他所构建的诗学大厦里无可撼动的国王。

作为批评家，他热爱诗学与想象性文学，只从审美的立场进入文学，他构建了一个被广泛认同的西方经典作家谱系——《西方正典》。也许，这是一次冒险，他只选取了二十六位伟大作家。T.S. 艾略特作为隐秘的导师，为《西方正典》的成功注入了关键的灵魂与精神，他的《传统和个人才能》给予布鲁姆最为精确的启示。可以说，布鲁姆既是艾略特的传灯者，也是他的掘墓人，他对浪漫派诗人的研究解构了艾略特形式主义批评美学在美国学界的绝对统治。艾略特说道：“任何诗人、任何艺术家的艺术家都不能独自具备完整的意义。他的意义、他的鉴赏也就是他和过去的诗人和艺术家关系的鉴赏。你无从将他孤立起来加以评价；你不得不将他放在过去的诗人或艺术家中以便比较和对照。”在《影响的焦虑》中，布鲁姆发明了他的一件批评玩偶——台瑟拉，他提出：艺术史的线性链接，无论纵向还是横向，都是由前辈艺术家和今天艺术家的相似性链接在一起的。布鲁姆是美与语言艺术的忠实信徒，他说，只有美引领我们上升。因而他遴选出的伟大作家和作品也正是遵循这一简单却又苛刻的原则。当然，我们在《西方正典》中也看到一颗“孤独的心灵”，布鲁姆在其“序言”中说，审美批评使我们回到文学想象的自主性上去，回到孤独的心灵中去。他对于这些伟大作家和作品深入探索的同时，正建立一种强大的“镜像”——映照着他自己的心灵。

同时他也敏锐地注意到他所建立的谱系面向未来是开放的、变动不居的，正如艾略特说的那样：“现存的不朽杰作相互间形成一个理想的秩序，这个秩序由于新的（真正新的）艺术作品的介入而受到变更。”他对诗歌与信仰的对抗性关系进行了深入考察，并发现这种对抗性正是作品创造性的源泉和竞争性动力。

哈罗德·布鲁姆，有时偏执，有时宽容，他与所有的伟大作家一样，是一个复杂而又简单的悖论存在。他是一个美国批评家，一个惠特曼式的人物，惠特曼是发现美的天才，而他是发现作品之美的人才。

从某种意义上说，布鲁姆就是亚哈船长，他终身“猎杀”的“白鲸”就是那些文学经典，而那条白鲸象征着人世与宇宙之美、令人恐惧而又令人神往的未知世界、人们无法用知识去解释的神秘悸动。《白鲸》的作者梅尔维尔说：“人类的伟大不过是疾病。”哈罗德·布鲁姆正是背负某种疾病隐喻的伟大船长，一个引领我们进入浩瀚经典海洋的领航员。

隐 匿 之 光

崩 人 快 语



「智利」本哈明·拉巴图特著 施杰译
《当我们不再理解世界》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不被理解的世界

□蒯乐昊

本杰明·拉巴图特，拉美文学的后起之秀。《当我们不再理解世界》是他的第三本书，也闯入了国际布克奖的决选名单，并被《纽约时报》评为2021年的十大年度好书。

这是一本难以被定义的书，乃至他的文体在不同的宣传渠道也被赋予了不同的说辞，有评论说这是一本“非虚构小说”，天知道这个互相矛盾的词汇是什么鬼！更正经一点的说法是，这本书“收录了五则以真实人物为原型的短篇小说，小说文本模糊了历史、回忆录、散文和小说的边界。”

按照拉巴图特自己的说法，“这是一本书，由一篇文章（化学性质不纯）、两个尽量不成为故事的故事、一部短篇小说和一篇半传记散文组成。”——听起来颇似一件百衲衣。

本杰明·拉巴图特1980年生于鹿特丹，14岁时搬家到智利的圣地亚哥，后在智利天主教大学学习新闻学。作为新闻同行，我倒是很快在他的小说里嗅到里那种熟悉的气息，每当我们需要阅读名人传记和历史资料，并重新进行整合性报道的时候，在有限材料中浮想联翩的那种冲动。如果我们压抑住这种想象的冲动，我们就能写出一篇扎实的报道；如果我们彻底放任这种冲动，我们就能把它们写成小说；当然，如果我们犹犹豫豫，时而前冲两步，时而又退回来，最后我们大概率就能写成拉巴图特这样杂糅的文体：一场在真实和虚构边缘的探戈。

他无疑选择了一个极好的题材，是题材把他带领到了现在的高度，仿佛是他选择书写的那群天才合力托举起了这本小书，就像作者找准了一群巨人，然后跳到他们的肩膀之上。“当我们不再理解世界”其实应该是：“我们从不理解这个世界，原来的理解统统错了。”

一群科学家提出了新的理解方式。化学家弗里茨·哈伯是“毒气战”的发明者，这项技术在战争中屠杀了无数士兵，后来被纳粹用于屠杀犹太人，其中就包括哈伯自己的亲属。同时，哈伯发明的从空气中提取“氮”的技术，解决了全球范围内的粮食短缺问题，让数以亿计的人免于饿死，这项发明让哈伯获得了诺贝尔奖，在此之前，他已经被列为战犯。

天文学家、物理学家兼数学家卡尔·史瓦西，在一战的战壕里精确计算出了解广义相对论的解，完美描述了黑洞的存在、恒星周围的时空涟漪以及奇点坍塌。这封沾满血迹的信让爱因斯坦肃然起敬，他马上回信，承诺把这一发现提交学界，但史瓦西已在战争中死去。

日本数学家望月新一发表了一篇论文，撼动了数学界的基础，被认为是破解了宇宙的真正外延，但世间无人能懂。仿佛他重新创造了一个宇宙，而这个宇宙中只有他一个原住民。不，也许还有另外一个，望月新一的偶像，亚历山大·格罗滕迪克，一个智商高到如同天外客来的数学家，他也曾做过相似的事情。他们所有的努力都在接近一个被称为“心之心”的东西，那是启动数学宇宙核心的核心。但格罗滕迪克早已成为彻底的隐士，他拜托新一潜入自己曾经的办公室，烧掉他写过的所有研究成果，新一照着做了，同时也删去了自己那篇无人能懂的论文。过于超前的理解，不适合这个地球上的人类，会给他们带去灾难。

法国小王子德布罗意攻读物理学时交了一篇毕业论文，提出物质质的波粒二象性，让他的老师面面相觑，包括诺贝尔奖得主在内的三位导师也无法判断这篇论文到底是真知灼见还是胡扯。论文传到薛定谔手中，后者正在经历他人生中的颓败时刻，在疗养院中养病，并疯狂迷恋上了院长女儿。在病态和幻觉的刺激下，薛定谔提出了著名的“薛定谔的猫”理论。而天才沃纳·卡尔·海森堡则走得更远，他论证出所有电子都不是实体，而是概率。这一解释让所有已知世界瞬间跌入虚空。

这是智力发展带来的神性震撼，在科学的极致探索中隐约窥见的真正悲剧：智慧永远来得太晚，也只为迷失者所知。极少数人一旦掌握极致智慧，便与人类隔绝开来，他们要么归隐，要么彻底不被理解。火种难以被传递，人类，作为一个整体，至今仍在半明半昧的道路上跌跌撞撞。

微 言 大 义